

中华人民共和国轻工行业标准

毛 皮 成 品

QB/T 1268—1991

试片厚度和宽度的测定

本标准参照采用国际标准 ISO 2589:1972《皮革——物理性能测试——厚度和宽度的测定》。

1 主题内容与适用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毛皮成品试片厚度及试片宽度的测定。

本标准适用于各种毛皮成品。

2 技术要求

2.1 厚度的测定

2.1.1 厚度测定的仪器由四个部分组成

a. 刻度表:测量范围 0~10mm,准确度 0.01mm,并有一个与刻度极为接近的指针,以减小视差;

b. 试片放置台:是一个高 3mm、直径 10mm,端面水平的圆柱体。它是直径为 50mm 圆平台中心表面上的凸出部分;

注:50mm 直径的圆平台用以支撑试片,使其压脚处不出现凸面。试片台比圆平台凸出 3mm。

c. 压脚:是一个直径为 10mm 的圆平面,应与试片台互相平行,在任何位置其平行误差不超过 0.005mm,压脚的中心应与试片台同轴心,能对试片台表面作垂直运动。压脚定重负荷为 $100 \pm 5\text{g}$;

d. 表架。

2.1.2 厚度测定的方法

将指针对准零,压下手柄,将试片粒面向上放在试片台上,将压脚轻轻放下 5s,记取读数,准确至 0.01mm。

2.2 宽度的测定

采用分度为 0.5mm 的直尺来测定试片的宽度。

附加说明:

本标准由轻工业部质量标准司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毛皮制革标准化中心归口。

本标准由轻工业部毛皮制革工业科学研究所负责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苏晓春、汤清莲。